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 Oriental Group Co., Ltd.*

清大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5）

董事會會議通告

清大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普陀區交通路4621弄4號樓2樓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討論以下事項：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並批准將於本公司網站及創業板網站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業績公佈草擬稿；

2. 考慮派發股息（如有）；

3. 考慮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需要）；及

4. 商議任何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清大東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周金輝

上海，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金輝先生、史惠星先生及周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忠先生、祝軼娟女士及宋子章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qingdaoriental.com刊登。